关于华商瑞鑫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在直销中心开展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并参加部分代销机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答谢广大投资者对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支持和厚爱，经本公司与部分销售机构协商一致，自2024年2月7日起，本公司旗下华商瑞鑫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002924）在直销中心开展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并参加部分代销机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本基金暂不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一、费率优惠活动期间

自2024年2月7日起，优惠活动结束时间请以直销中心或各代销机构为准。

二、本基金在本公司直销中心的费率优惠活动：

直销电子支付方式	申购费率优惠
建设银行借记卡	8折
招商银行借记卡	8折
农业银行借记卡	7折
工商银行借记卡	4折
民生银行借记卡	4折
银联支付-兴业银行借记卡	4折
银联支付（包括中国银行借记卡、浦发银行借记卡、长沙银行借记卡、南京银行借记卡、金华银行借记卡、上海农村商业银行借记卡、广发银行借记卡、光大银行借记卡）	4折
通联支付（包括招商银行借记卡、工商银行借记卡、农业银行借记卡、中国银行借记卡、建设银行借记卡、中信银行借记卡、光大银行借记卡、交通银行借记卡、民生银行借记卡、兴业银行借记卡、浦发银行借记卡、上海银行借记卡、邮政储蓄银行借记卡、平安银行借记卡）	4折
天天盈账户	4折

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办理申购业务时，适用于固定费用的，则执行其规定的固定费用，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三、本基金参与下列代销机构的费率优惠活动：

序号	代销机构	优惠渠道	费率优惠
1.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全部渠道	趋低1折起
2.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全部渠道	1折起
3.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全部渠道	4折
4.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全部渠道	趋低1折起
5.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上交易、手机APP	4折（网上交易）、1折（手机APP）
6.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全部渠道	1折
7.	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全部渠道	趋低1折起
8.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全部渠道	4折
9.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全部渠道	4折
10.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全部渠道	1折
11.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全部渠道	1折
12.	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全部渠道	4折
13.	上海陆享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全部渠道	1折
14.	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全部渠道	趋低1折起
15.	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全部渠道	1折
16.	博时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全部渠道	趋低1折起
17.	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全部渠道	1折
18.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全部渠道	1折
19.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全部渠道	1折
20.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全部渠道	1折
21.	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全部渠道	1折
22.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全部渠道	1折
23.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全部渠道	1折
24.	宜信普泽（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全部渠道	趋低1折起
25.	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全部渠道	1折
26.	北京中植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全部渠道	趋低1折起
27.	北京广源达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全部渠道	1折
28.	济安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全部渠道	趋低1折起
29.	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全部渠道	1折
30.	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全部渠道	1折起
31.	和耕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全部渠道	1折
32.	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上交易	趋低1折起
33.	中证金牛（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全部渠道	1折
34.	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全部渠道	1折
35.	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全部渠道	1折
36.	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全部渠道	1折

投资者通过以上代销机构申购业务时，适用于固定费用的，则执行其规定的固定费用，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四、注意事项

1、申购费率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基金的后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也不包括基金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

2、业务办理的具体时间、流程及规则以本公司直销中心或上述代销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3、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

五、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700-8880
公司网址：www.hsfund.com
(2)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11-3
公司网址：bank.pingan.com
(3)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769-961122
公司网址：www.drcbank.com
(4)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30
公司网址：www.dwzq.com.cn
(5)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990-8826
公司网址：https://www.citicsf.com
(6)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8-888或95551
公司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7)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53
公司网址：www.htsec.com
(8)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22
公司官网：www.wlzq.cn
(9)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86
公司网址：www.njzq.com.cn
(10)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70
公司网址：www.glsc.com.cn
(11)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38
公司网址：www.zts.com.cn
(12)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58
公司网址：www.firstcapital.com.cn
(13)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90
公司网址：www.hrsec.com.cn
(14)上海陆享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68-1235
公司网址：www.luxxfund.com
(15)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66-1199转2
公司网址：http://www.xinlande.com.cn
(16)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055-4
公司网址：www.duxiaomanfund.com
(17)博时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10-5568
公司网址：www.boserawealth.com
(18)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1-5399
公司网址：www.noah-fund.com
(19)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788-887
公司网址：www.zlfund.cn、www.jjmmw.com
(20)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021/400-1818-188
网址：www.1234567.com.cn
(21)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700-9665
公司网址：www.ehowbuy.com
(22)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188-8
公司网址：www.fund123.cn
(23)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0-2899
公司网址：www.erichfund.com
(24)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2555
公司网址：www.5ifund.com
(25)宜信普泽（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099-200
公司网址：www.yixinfund.com
(26)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177
公司网址：www.snjijin.com
(27)北京中植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180-888
公司网址：http://www.zzfund.com
(28)北京广源达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16-531
公司网址：www.niuniufund.com
(29)济安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73-7010
公司网址：www.jianfortune.com
(30)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18-1188
公司网址：www.66liantai.com
(31)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0-5369
公司网址：www.jiyufund.com.cn
(32)和耕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555-671
公司网址：http://www.hgcrpb.com/
(33)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84-0500
公司网址：www.ifastps.com.cn
(34)中证金牛（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909-998
公司网址：www.jnlc.com
(35)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118
公司网站：kenterui.jd.com
(36)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899-100
公司网址：http://www.yibaijin.com/
(37)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599288
公司网址：https://danjuanfunds.com/

六、风险提示：

本基金以定期开放方式运作，在封闭期内，投资者将面临因不能赎回或卖出基金份额而出现的流动性约束。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请务必考虑自己的风险承受能力，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实现投资收益。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

特此公告。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2月5日

华商瑞鑫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第七次开放申购、赎回、转换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2月5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商瑞鑫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商瑞鑫定期开放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292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定期开放式。本基金以定期开放方式运作，即以封闭期和开放期相结合的方式运作。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年02月24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监督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基金相关法律文件等。
申购起始日	2024年2月7日
赎回起始日	2024年2月7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4年2月7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4年2月7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

注：本基金本次开放期为2024年2月7日至2024年3月1日，即以上时间段期间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自2024年3月1日15:00后，本基金将暂停申购、赎回、转换业务，进入下一个封闭运作管理期。本基金暂不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2.日常申购、赎回（转换）业务的办理时间

本基金申购、赎回、转换业务的开放日为开放期的工作日，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本次开放期为2024年2月7日至2024年3月1日，即以上时间段期间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或转换业务。如开放期内，因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致使本基金无法按时开放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或依据基金合同需暂停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的，开放期时间中止计算，在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影响因素消除之日的下一个工作日起，继续计算该开放期时间，直至满足开放期的时间要求。前述开放期的具体时间以基金管理人届时公告为准。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日常申购业务

3.1申购金额限制

在直销机构销售网点首次申购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0元（含申购费，下同），超过部分不设最低级差限制；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0元，超过1.00元的部分不设最低级差限制；已在直销机构销售网点有认购基金记录的基金投资者不受首次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但受追加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在代销机构销售网点首次申购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0元，超过1.00元的部分不设最低级差限制；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0元，超过1.00元的部分不设最低级差限制。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申购的金额的数量限制，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2申购费率

申购采用前端收费模式，投资人缴纳申购费用时，按单次申购金额采用比例费率，投资人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本基金对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中心申购基金份额的养老金客户与除此之外的其他投资者实施差别的申购费率。

养老金客户包括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企业年金、职业年金以及养老目标基金、个人税收递延型商业养老保险、养老理财、专属商业养老保险、商业养老金等第三支柱养老保险相关产品。如将来出现经监管部门认可的新的养老金类型，基金管理人可通过招募说明书更新或发布临时公告将其纳入养老金客户范围。

A类基金份额具体申购费率如下：

3.2.1前端收费

申购金额区间	申购费率
M（100万	0.80%
100万≤M（300万	0.50%
300万≤M（500万	0.20%
M≥500万	1000元/笔

注：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申购本基金的养老金客户实施特定申购费率，适用的申购费率为对应申购金额所适用的原申购费率的 10%；申购费率为固定金额的，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详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3.2.2后端收费

–

3.3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投资者选择红利自动再投资所转成的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

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申购人承担，可用于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不列入基金资产。

4.日常赎回业务

4.1赎回份额限制

赎回的最低份额为1.00份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但某笔赎回导致在一个销售机构的基金份额余额少于1.00份时，余额部分基金份额必须一并赎回。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4.2赎回费率

投资人在赎回基金份额时，应交纳赎回费。本基金按持有期限不同收取不同赎回费。投资人在赎回基金份额时，应交纳赎回费。对持续持有期少于7日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除此之外赎回费总额的25%计入基金财产；基金赎回费用扣除计入基金财产部分，其他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必要的手续费。赎回费率随赎回基金份额持有期限的增加而递减。具体费率如下：

持有期限（N）	赎回费率
N＜7日	1.50%
7日≤N＜365日	0.10%
365日≤N	0

注：1年指365天。

4.3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

5.日常转换业务

5.1转换费率

1. 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和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补差二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差异情况和赎回费率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

转入份额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剩余部分舍去，舍去部分所代表的资产归转入基金财产所有。

（1）如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

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转出基金赎回费＝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转入总金额＝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

转入基金申购费补差＝[转入总金额－转入总金额/(1+转入基金申购费率)]－[转入总金额－转入总金额/(1+转出基金申购费率)]

转入净金额＝转入总金额－转入基金申购费补差

转入份额＝转入净金额/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基金转换费＝转出基金赎回费＋转入基金申购费补差

（2）如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

基金转换费用＝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2. 计算基金转换费用所涉及的申购费率和赎回费率均按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规定费率执行，对于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费率优惠活动期间发生的基金转换业务，按照本公司最新公告的相关费率计算基金转换费用。

5.2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1. 由于各基金销售机构系统及业务安排等原因，转换转入业务开放日的具体交易时间可能有所不同，投资者应参照各基金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

2. 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代理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并且在同一登记机构登记的基金，即：本公司除华商新趋势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基金（代码：166301）以外的基金产品之间可进行转换。同一只基金的两种分类产品之间不能互相转换，确认日期不同的基金不能互相转换。

3. 基金份额持有人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拟转出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拟转入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

4. 基金转换以份额为单位进行申请，份额转出遵循“先进先出”的原则，即：份额注册日期在前的先转换出，份额注册日期在后的后转换出。如果转换申请当日，同时有赎回申请的情况下，则遵循先赎回后转换的处理原则。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发起多次基金转换业务，基金转换费用按每笔申请单独计算。

5. 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法，即基金的转换价格以转换申请受理当日各转出、转入基金的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6. 基金转换的最低申请份额为300份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基金转换，但某笔基金转换导致其在一个销售机构的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份时，该不足1份基金份额部分将会被强制赎回。

7. 基金份额持有人对转入的基金份额持有期自转入日开始计算。转入的基金在赎回或转出时，按照自基金转入确认日起至该部分基金份额赎回或转出确认日止的持有时段所适用的赎回费率计算赎回费。

8. 正常情况下，本基金基金登记机构将在T＋1日对基金份额持有人T日的基金转换转入业务申请进行有效性确认，办理转出基金的权益扣除以及转入基金的权益登记。在T＋2日后（包括该日）基金份额持有人可查询基金转换转入的成交情况。

9. 若本基金单个开放日内的基金份额净赎回申请(赎回申请份额总数加上基金转换中转出申请份额总数后扣除申购申请份额总数及基金转换中转入申请份额总数后的余额)超过前一日的基金总份额的20%，即认为是发生了巨额赎回。发生巨额赎回时，由基金管理人按照基金合同规定的处理程序进行受理。

6.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

7.基金销售机构

7.1场外销售机构

7.1.1直销机构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网址：http://www.hs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8880
客户服务信箱：services@hsfund.com

7.1.2 场外代销机构

序号	销售机构	是否开通转换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6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7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8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阿拉丁理财平台	是
9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10	乌鲁木齐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11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12	晋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13	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14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15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是
16	徽商期货有限责任公司	是
17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18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19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2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21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22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23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是
24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25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26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27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28	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29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30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31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32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33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是
34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35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36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37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38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39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是
40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41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是
42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43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44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45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46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47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48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49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50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是
51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52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是
53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54	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是
55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56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是
57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是
58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是
59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是
60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是
61	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62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是
63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64	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65	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66	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是
67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68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69	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是
70	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是
71	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是
72	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是
73	和信证券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是
74	江苏汇林保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75	上海挖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76	上海陆享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77	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	是
78	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79	博时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80	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81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是
82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83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84	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85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86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87	北京展恒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是
88	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89	北京中期时代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90	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是
91	北京创金启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92	泛华普益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93	宜信普泽（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94	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95	浦领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96	北京中植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97	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98	一路财富（深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99	北京广源达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100	天津国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101	上海大智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102	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103	济安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104	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105	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106	上海汇付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107	北京坤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108	泰信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109	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110	上海凯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111	上海中正达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112	北京虹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113	上海攀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114	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115	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116	和耕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117	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118	中证金牛（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119	上海爱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120	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121	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122	深圳市金斧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123	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124	深圳市前海排排网基金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是
125	上海中欧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126	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是
127	洪泰财富（青岛）基金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是
128	玄元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是
129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是

7.2场内销售机构

–

8.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在基金封闭期内，基金管理人至少每周在规定网站披露一次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在基金开放期，基金管理人将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规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敬请投资者留意。

9.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或者转换。 投资者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 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或转换价格为下一开放日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或转换的价格。

销售机构对申购、赎回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申 请。申购、赎回的确认以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对于申请的确认情况，投资者应及时查询。

风险提示：本基金为定期开放式基金，在封闭期内，投资者将面临不能赎回或卖出基金份额而出现的流动性约束。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请务必考虑自己的风险承受能力，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实现投资收益。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

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2月5日

证券代码：002325 证券简称：洪涛股份 公告编号：2024-009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被债权人申请预重整与重整的专项自查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洪涛股份”）收到债权人惠州市中和建筑装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请人”）发来的《告知函》，申请人以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但具有重整价值为由，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或“深圳中院”）申请对公司进行重整，并申请启动预重整程序。公司已于2023年1月30号披露了《关于被债权人申请重整及预重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法院对申请人申请公司重整及预重整的受理文件，申请人的重整及预重整申请能否被法院受理，以及具体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

一、公司股东及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二、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等相关主体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等相关主体的承诺事项都在正常履行中。后续，公司将严格督促各方持续履行其做出的承诺事项，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具体如下：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刘年新、新疆百月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刘年新先生及新疆百月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分别承诺同时及将来为不会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自经营、合资经营和拥有在其他公司或企业控股股权等)从事与公司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2009年12月22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刘年新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洪涛股份及其共营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若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遵循市场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以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并履行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不利用控股地位损害洪涛股份的利益。本人作为洪涛股份的控股股东期间，不利用控股股东地位损害洪涛股份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保证上述承诺在本人作为洪涛股份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如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有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发生，本人将承担因此给洪涛股份造成的一切损失（含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本人保证自权等署本承诺函，且本承诺函一经签署即具有法律效力。	2013年12月23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陈远浩；葛真；韩欣麟；李庆平；李少军；刘年新；刘月新；宋兰；苏毅；唐世华；王全国；王肇文；徐玉芹；徐斌；朱莉曦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措施的承诺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措施的承诺》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和《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5]31号）要求，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为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方案，承诺未来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其做出的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切实履行的相关承诺，公司将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承诺主体的失信行为进行处理。	2016年02月19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四、其他应当予以关注的事项

（一）公司收到申请人惠州市中和建筑装饰材料有限公司发来的《告知函》，申请人以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但具有重整价值为由，向深圳中院申请对公司进行重整，并申请启动预重整程序。公司已于2023年1月30号披露了《关于被债权人申请重整及预重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公司尚未收到法院对申请人申请公司重整及预重整的受理文件，申请人的重整及预重整申请能否被法院受理，以及具体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相关规定，如果法院受理申请人提出的重整申请，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如果公司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则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二）公司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签署〈股份转让框架协议〉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公司控股股东刘年新于2024年1月31日与深圳市招金金属网络交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招金金属”）及海南东方招金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招金矿业”）签署了《股份转让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框架协议》”），深圳招金金属与海南招金矿业拟合计受让公司控股股东刘年新持有的80,405,091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4.58%。

为使得深圳招金金属和海南招金矿业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控股股东刘年新完成股份交割后，将剩余持有的公司股份表决权全部委托给深圳招金金属和海南招金矿业行使，委托期限一年，并承诺不以其他方式谋求取得或联合取得上市公司控制权；深圳招金金属和海南招金矿业也会在本协议签订后壹年内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增持、股份受让、股票定向发行等方式取得上市公司控制权。

同时，鉴于公司债权人已向法院申请对公司进行重整并启动预重整，协议双方在《框架协议》中约定，若法院受理公司重整并裁定进入重整程序，则深圳招金金属与海南招金矿业愿意作为产业投资人参与公司重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告。

《框架协议》约定的正式股权转让协议签署的先决条件能否实现，以及实现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因此正式股权转让协议及表决权委托协议的签署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应当予以关注的事项。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2月2日

证券代码：603296 证券简称：华勤技术 公告编号：2024-009

华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首发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1,949,37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692%。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1,949,371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4年2月8日。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同意华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340号）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2,425,241股，并于2023年8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724,252,410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664,794,405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59,458,005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股份数量为1,949,37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692%。该部分限售股锁定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6个月。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华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该部分限售股锁定